

审批意见:

南审环表【2022】24号

同意本表作为迈道驰新能源科技（河北）有限公司年产5万吨航空、汽车、工业的润滑油及养护品加工分装项目建设和管理的依据。

项目实施过程中，建设单位要认真落实本表确定的建设及运营期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各种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相关要求：

1、本项目运营期间产生的废气主要为生产废气（包括润滑油调和废气、润滑油缓冲罐废气、润滑油灌装废气、玻璃水/雨刮精、切削液罐装废气、检验废气、防冻液/热管理液调和废气、防冻液/热管理液缓冲罐废气、防冻液/热管理液灌装废气和危废间废气）、天然气导热油炉废气以及无组织排放的废气。

滑油调和废气、润滑油缓冲罐废气、润滑油灌装废气由集气管道/集气罩+油吸收塔+油气分离器处理，玻璃水/雨刮精、切削液灌装废气和防冻液/热管理液灌装废气由集气罩收集，检验废气由通风橱+集气管道收集，防冻液/热管理液调和废气和防冻液/热管理液缓冲罐废气由集气管道收集，危废间废气由负压管道收集，共同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一根17m高排气筒（DA001）排放，满足河北省地方标准《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1中其他行业排放限值、《石油炼制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0-2015）中表4特别排放限值要求及《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绩效分级及减排措施》中二十三、炼油与石油化工中限值要求；天然气导热油炉废气经低氮燃烧器（烟气再循环）处理后，由一根15m高排气筒（DA002）排放，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5161-2020）表1中燃气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

无组织排放废气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2中其他企业污染物浓度限值、《挥发性有机

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无组织排放限值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 1 二级新改扩建标准。

2、本项目运营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软水制备排水。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进入东兴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2016）表 4 中三级标准及东兴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收水标准；软水制备排水用于厂区泼洒抑尘，不外排。

3、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4、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废包装材料、废导热油、废机械残渣、废滤袋、废活性炭和生活垃圾。废包装材料收集后返回厂家回收利用，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废导热油、废机械残渣、废滤袋、废活性炭分类收集后暂存危废间，定期由有资质单位处理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中相关要求；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卫生填埋。

5、施工期严格按照报告中提出各项的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执行，避免对周边环境造成影响。

6、环境影响报告表经批准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或生态保护、污染防治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按要求重新报批环境影响报告表。

你单位应在项目设计、建设和管理中认真予以落实，确保在项目建设和运营过程中的环境安全和社会稳定。在满足安全要求的前提下，建设项目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

南大港产业园区行政审批局

2022年9月7日

